

獨立核數師報告

執業會計師
Member of Grant Thornton International

Grant Thornton 均富會計師行

致福山國際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20頁至第61頁福山國際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公司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對該等財務報表的審核而作出意見。我們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數目資料的審核憑證。所用之程序由核數師作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得到之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均富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3樓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